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雲南水務

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Yunnan Water Investment Co.,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9)

##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有關舉行臨時股東大會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臨時股東大會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在中國雲南省昆明市高新區海源北路2089號5樓會議室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已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合法及有效地舉行。董事長李家龍先生因工作原因無法主持臨時股東大會，根據公司章程之規定，董事會指定執行董事楊方先生主持是次臨時股東大會。

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93,213,457股(包括829,499,557股內資股及363,713,900股H股)。誠如該通函所披露，於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股東及其聯繫人將於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因此，雲南康旅控股集團及其聯繫人應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雲南康旅控股集團及其聯繫人合共持有369,936,162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1.01%。因此，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有權投票的股份總數為823,277,295股。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雲南康旅控股集團及其聯繫人外，概無股東於母公司擔保及反擔保中擁有重大權益，並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批准擔保協議、股權質押協議、擔保費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權投票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合共持有448,967,564股股份，佔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具投票權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4.5342%。所有在臨時股東大會審議的決議案均已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已委任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獲聯交所認可有資格擔任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公司的核數師)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投票表決擔任監票人。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已按記名投票表決方式審議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sup>(附註)</sup>	贊成	反對	棄權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擔保協議、股權質押協議、擔保費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之通函，統稱為「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448,967,564 100%	0 0%	0 0%
(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其執行及簽立其認為就執行及實施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文件。	448,967,564 100%	0 0%	0 0%

附註：有關以上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該通函。

由於上述特別決議案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權投票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贊成，該等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李家龍  
董事長

中國，昆明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于龍先生(副董事長)及楊方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家龍先生(董事長)、戴日成先生、李波女士及陳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船江先生、鍾偉先生及周北海先生。

\* 僅供識別